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Ludao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 中國綠島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3)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 中期業績

中國綠島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該等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由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批准。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	552,976	406,358
銷售成本		<u>(487,672)</u>	<u>(340,684)</u>
毛利		65,304	65,67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5	29,705	15,215
銷售開支		(9,588)	(12,202)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u>(30,538)</u>	<u>(27,274)</u>
經營利潤		54,883	41,413
融資收入	7	418	214
融資成本	7	<u>(9,285)</u>	<u>(7,715)</u>
融資成本－淨額	7	(8,867)	(7,501)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u>(206)</u>	<u>116</u>
除所得稅前利潤	6	45,810	34,028
所得稅開支	8	<u>(4,193)</u>	<u>(3,775)</u>
期內利潤		<u>41,617</u>	<u>30,253</u>
其他全面收入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9,106	48,507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u>9,106</u>	<u>48,507</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50,723</u>	<u>78,760</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41,617	30,253
非控股權益		<u>-</u>	<u>-</u>
		<u>41,617</u>	<u>30,253</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0,723	78,760
非控股權益		<u>-</u>	<u>-</u>
		<u>50,723</u>	<u>78,76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元)	9	<u>0.08</u>	<u>0.06</u>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671,445	635,49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134,888	134,888
使用權資產	10	65,224	64,243
投資物業		—	—
無形資產		1,107	1,604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49,294	49,50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00	2,000
遞延稅項資產		2,028	2,028
		<b>925,986</b>	889,759
<b>流動資產</b>			
存貨		54,171	48,63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358,612	363,311
可收回所得稅		1,263	292
已抵押銀行存款		60,231	55,4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765	31,579
		<b>507,042</b>	499,252
<b>資產總值</b>		<b>1,433,028</b>	1,389,011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2	3,901	3,901
股份溢價		150,143	150,143
其他儲備		(52,008)	(61,114)
留存盈利		357,871	316,254
		<b>459,907</b>	409,184
<b>非控股權益</b>		<b>382</b>	382
<b>權益總額</b>		<b>460,289</b>	409,566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借款		319,847	311,114
可換股債券	15	—	—
租賃負債		2,084	1,388
遞延稅項負債		8,349	8,348
遞延政府補貼		9,808	9,808
		<u>340,088</u>	<u>330,658</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205,138	231,968
合約負債		16,352	16,352
銀行及其他借款		320,611	310,859
可換股債券	15	83,828	83,235
票據	14	—	—
租賃負債		6,722	6,373
		<u>632,651</u>	<u>648,787</u>
<b>負債總額</b>		<u>972,739</u>	<u>979,445</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1,433,028</u>	<u>1,389,011</u>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當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125,609,000元並依賴短期融資。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解除其負債。儘管如此，鑑於有關情況，董事已採取下列措施減輕流動資金壓力並改善財務狀況：

- (a) 本集團管理層一直致力透過實施多項成本控制措施改善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量；
- (b)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銀行融資；及
- (c)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後，本集團已取得額外銀行融資。

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董事已就本集團自批准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進行詳細審閱，經考慮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銀行結餘及本集團來自未來營運及／或其他來源的持續現金淨流入，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現金資源應付自批准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到期的未來營運資金及其他融資需求。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集團將持續經營為基準編製。

### 2 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誠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相同。

中期收入之稅項使用預計全年盈利總額適用之稅率累計。

####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多項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其中，以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該等發展概無對本集團於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方式或在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的列報方式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 3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需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採用及所呈報的資產、負債及收支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在編製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時所作出的重大判斷與編製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 4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執行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調配資源。執行董事根據用以作出戰略性決定的內部報告釐定營運分部。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氣霧劑及相關產品以及批發個人護理產品及生產相關材料。本集團按合約製造服務基準向海外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市場銷售產品，並按原品牌製造基準於中國市場銷售產品。所有產品均由相同生產線生產，並透過分銷商網絡分銷。本集團向位於中國市場的商業實體批發個人護理產品。投資活動之業績並不重大，故並無披露為單獨的可呈報經營分部。執行董事按合併基準檢討及評估本集團之表現，故管理層認為僅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 地域資料

下表顯示本集團按地域分部分類的收入及若干資產資料。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443,469	281,849
美利堅合眾國	33,541	55,675
智利	46,936	51,504
日本	6,514	5,917
其他	22,516	11,413
	<u>552,976</u>	<u>406,358</u>

以上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之付運位置呈列。

#### 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非流動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無形資產以及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皆主要位於中國。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主要客戶（彼等各自佔本集團收入5%或以上）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46,936	50,221
客戶B	43,947	不適用
客戶C	42,614	不適用
客戶D	30,450	不適用
客戶E	不適用	45,273
客戶F	不適用	27,527
	<u>163,947</u>	<u>123,021</u>

不適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來自該客戶的收入少於本集團收入之5%。

## 5 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產品銷售並提供相關服務。已確認的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銷售貨品	<u>552,976</u>	<u>406,358</u>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技術服務費用	—	2,925
政府補貼	26,000	—
外匯收益	3,605	12,124
其他	<u>100</u>	<u>166</u>
	<u>29,705</u>	<u>15,215</u>

## 6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折舊及攤銷	6,064	6,991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計入研發成本之金額)	27,048	24,194
運輸及差旅開支	4,117	5,890
研發成本(附註)		
— 僱員福利開支	3,587	3,115
— 材料及其他(不包括折舊及攤銷)	8,013	5,728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1,088	1,396
專業服務費用	2,336	5,580
短期租賃開支	2,224	962

附註： 研發成本未計入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內。

## 7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418	214
利息開支		
— 票據	—	(1,638)
— 銀行及其他借款	(6,631)	(3,523)
— 可換股債券	(2,493)	(2,411)
—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61)	(143)
	(9,285)	(7,715)
融資成本—淨額	(8,867)	(7,501)



## 8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之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之利潤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故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於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稅項。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應課稅收入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故毋須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除非優惠稅率適用，否則於中國成立的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浙江綠島科技有限公司（「綠島中國」）具備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止三個年度享有15%優惠稅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4,193	3,775
遞延所得稅	—	—
	<u>4,193</u>	<u>3,775</u>

##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盈利：		
期內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千元)	<u>41,617</u>	<u>30,253</u>
加：可換股債券利息調整(人民幣千元) (附註)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期內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千元)	<u>41,617</u>	<u>30,253</u>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491,800</u>	<u>491,800</u>
潛在普通股的攤薄影響：		
—可換股債券(千股) (附註)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491,800</u>	<u>491,800</u>

附註：

由於可換股債券具反攤薄性質，故可換股債券並無攤薄影響。

## 10 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

### (a) 使用權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新的重大租賃協議。

### (b)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經審核）	635,496	515,737
添置	40,535	119,051
出售	(2)	(72)
自投資物業轉撥	-	12,100
期／年內所計提折舊	(4,584)	(11,320)
	<u>671,445</u>	<u>635,496</u>
於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的賬面淨值	<u>671,445</u>	<u>635,496</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約人民幣577,62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7,085,000元）的在建工程與位於中國台州市的在建樓宇、廠房及設備以及辦公室傢俬及設備有關，其將於建築工程竣工及可供使用時計提折舊。全部在建工程已作抵押以取得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10,112,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469,000元）的樓宇已抵押作為應付票據及銀行借款的擔保。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5,138,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745,000元）的廠房及設備乃根據售後回租負債持有。

##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		
應收賬款，淨額(a)	190,344	193,767
其他應收款項	18,213	27,759
預付款項及按金	150,055	141,785
	<u>358,612</u>	<u>363,311</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分別與其賬面值相若。

(a) 應收賬款

客戶獲授的信貸期為0至360天。由銷售日期起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141,397	142,311
三至六個月	33,972	15,715
六至十二個月	9,342	25,849
超過十二個月	14,574	18,833
	<u>199,285</u>	<u>202,708</u>
減值虧損撥備	<u>(8,941)</u>	<u>(8,941)</u>
	<u>190,344</u>	<u>193,767</u>

本集團之銷售主要涉及數個主要客戶，故有集中的信貸風險。向五大客戶銷售貨品的收入佔本集團期內收入約30%（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彼等佔總應收賬款結餘約38%（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

12 股本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及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0</u>	<u>20,000</u>
	普通股數目 (每股面值 0.01港元)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491,800,000</u>	<u>3,901</u>

所有已發行股份彼此之間享有同等地位。

### 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a)	66,438	121,182
應付票據(b)	106,985	77,750
已收客戶按金	–	1,876
其他應付稅項	720	815
應計薪金及工資	5,457	3,439
應計利息	145	495
應計費用及其他	25,393	26,411
	<u>205,138</u>	<u>231,968</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公允價值分別與其賬面值相若。

(a)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55,470	98,918
三至六個月	9,579	9,549
六至十二個月	1,389	1,129
超過十二個月	–	11,586
	<u>66,438</u>	<u>121,182</u>

本集團的供應商所授出的信貸期介乎0至90天。

(b) 應付票據指到期日在六個月以內的銀行承兌票據，並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土地使用權以及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

## 14 票據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

流動

-	-
---	---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發行總面值為120,000,000港元，票面年利率為9.00%的兩年期票據（「票據」）。扣除發行成本後總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101,397,544元，而實際年利率為11.03%。票據乃由本公司董事虞岳榮先生（「擔保人」）擔保及由恒智集團有限公司（「恒智」）之25%股權之股份押記作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本公司結清本金額為4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6,328,000元）的票據的餘下部分，並結清票據未償還本金總額的所有未償還利息及行政費用。

## 15 可換股債券

二零二一年十月四日，本公司完成本金總額為93,3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7,224,000元）的可換股債券（「二零二四年到期可換股債券」）發行。

二零二四年到期可換股債券以港元計值，按年利率5.87%計息，須每半年支付，並將於發行日期起計三年內到期。二零二四年到期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有權於轉換期內按轉換價每股2.00港元轉換二零二四年到期可換股債券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價可根據認購協議項下若干條款及條件所述情況調整。二零二四年到期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實際年利率為9.75%。

負債部分公允價值於發行日期使用並無轉換權的類似債券的同等市場利率估計。剩餘金額被分配作權益部分，並列入股東權益。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可換股債券乃按以下方式計算：

	二零二四年到期可換股債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負債部分 人民幣千元	權益部分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79,084	7,176	86,260
利息開支	7,907	-	7,907
還款	(4,925)	-	(4,925)
外匯變動	1,169	-	1,16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u>83,235</u>	<u>7,176</u>	<u>90,411</u>
利息開支	2,499	-	2,499
外匯變動	(1,906)	-	(1,906)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83,828</u>	<u>7,176</u>	<u>91,004</u>

## 16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 17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18 承擔

### 資本承擔

本集團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u>50,702</u>	<u>264,686</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概覽

作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幾家首屈一指的氣霧劑生產商之一，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家居及汽車護理、空氣清新劑、個人護理產品、殺蟲劑氣霧劑產品、批發個人護理產品及生產相關材料。我們以合約製造服務（「CMS」）形式向海外市場銷售我們的產品，並以原品牌製造（「OBM」）形式於中國市場銷售。本集團同時亦逐漸以CMS形式開拓中國內地市場。我們的產品可分為四個主要類別，即(i) 家居及汽車護理產品、(ii) 空氣清新劑、(iii) 個人護理產品及(iv) 殺蟲劑。

我們的OBM業務供應自家品牌「Green Island」、「綠島」、「吉爾佳」及「鷹王」下的產品，該業務主要透過分銷商網絡經營，繼而由分銷商向中國的批發商、零售商及最終用家轉售我們的OBM產品。本集團亦透過其下屬公司國藥景岳氣霧劑有限公司（「國藥景岳公司」）適時推出了「景維康」品牌，增加了電子商務的銷售方式。

於報告期間內，我們亦於中國繼續探索銷售個人護理產品及生產相關材料的批發業務。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秉承著「創新、綠色及和諧」的發展理念，不斷強化與戰略客戶的合作關係，在維持好現有銷售渠道的基礎上，不斷開發新的銷售渠道，通過加大對擁有電子商務銷售渠道的電商公司的投入，積極拓展中國市場，同時積極研發高附加值產品，提高本集團產品的議價能力。受惠於進出口自二零二三年下半年起復甦，本集團CMS業務及OBM業務分別增長約25.8%及約24.6%，本集團繼續開拓批發業務，並錄得約84.1%的增長。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及純利分別約為人民幣553,000,000元及人民幣41,600,000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分別增加約36.1%及37.6%。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08元，較去年同期每股盈利人民幣0.06元增加人民幣0.02元。

### 前景

展望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加強供應鏈建設，控制好採購成本，控制庫存並繼續加強本集團的研發能力，確保能更加高效準確地研發市場認可的高附加值產品，提高本集團產品的議價能力以及產品的市場前景，努力保持並擴大市場份額以期繼續鞏固和加強本集團的CMS業務及OBM業務。此外，不僅會持續開拓批發業務，



同時亦會探索其他業務發展的機遇。透過下屬公司國藥景岳公司研發的藥用、食用氣霧劑產品及化妝品等產品擴大本集團的產品線，並通過下屬電子商務公司拓展銷售渠道，為未來銷售收入的可持續增長打好基礎。本集團主席及管理層將密切審視國內外形勢的變化及市場趨勢，適時調整策略，以為本集團取得更好的業績。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

#### *CMS*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CMS業務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360,800,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286,900,000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加約25.8%。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走出了疫情影響，迎來了一波銷售收入的增長，讓本集團重新走上了上升渠道，由於原材料價格目前還是處於高位，國際形勢以及競爭也是很嚴峻。但是從目前來看本集團前期的決策是正確的，本集團會繼續秉持著穩健發展根基和企業持續的創新能力，在強化戰略客戶合作關係的基礎上，調整策略，積極拓展國內市場，積極研發高附加值產品，提高本集團產品的議價空間，本集團的CMS業務比上個期間有所增加。於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鞏固CMS業務現有的市場份額，去開拓其他國家的市場份額，以爭取CMS業務的增長。

#### *OBM*

本集團OBM業務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58,200,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46,700,000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加約24.6%。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走出了疫情影響，重新走上了上升渠道，雖然原材料價格目前還是處於高位，但是本集團會繼續開發新的銷售渠道，積極拓展國內市場，積極研發高附加值產品，提高本集團產品的議價空間。國內消費熱情進一步向好，本集團OBM業務增長約24.6%。於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產品研發，繼續探索不同的平台及渠道，提高產品的營業額。

## **批發業務**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繼續於國內開拓個人護理產品及生產相關材料的批發業務。透過本集團於國內個人護理產品的行業經驗及市場脈絡，為本集團擴闊業務來源及增加其收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批發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134,000,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72,800,000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加約84.1%。

## **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487,700,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340,700,000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加約43.1%。該增加與銷量增加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65,300,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65,700,000元），毛利率約為11.8%（二零二三年：約16.2%）。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報告期間國藥景岳公司CMS業務的銷售成本較高及毛利率相對較低的批發業務比重增加。

##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約為人民幣29,700,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15,200,000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4,500,000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錄得的政府補貼收入增加。

## **開支**

###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員工薪金、津貼及獎金、酬酢開支、差旅及運輸開支、廣告開支及展覽開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開支約為人民幣9,600,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12,200,000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減少約21.3%，主要由於報告期間運輸及差旅開支減少。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員工薪金及福利開支、折舊及攤銷、差旅及運輸開支、辦公室開支、研發、稅項及酬酢開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0,500,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27,300,000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加約11.7%。增加主要是由於報告期間員工薪金及福利開支增加。

##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融資成本淨額約人民幣8,900,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7,500,000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加約18.7%。融資成本淨額增加主要是由於報告期間內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開支增加。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4,200,000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8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400,000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間除所得稅前利潤增加及錄得的不可扣減開支比例增加。

## 期內利潤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利潤約人民幣41,600,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30,300,000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1,300,000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間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增加的影響。

## 財務狀況表摘要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人民幣671,400,000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635,500,000元。該增加乃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40,500,000元。資本支出乃由本集團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撥付。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約為人民幣134,90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4,900,000元）。於報告期間內並無就與於中國建設生產廠房相關的在建工程作出進一步預付款項。

### **存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存貨增加11.5%至約人民幣54,20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8,600,000元）。此乃主要由於為滿足未來銷售計劃中的銷量提升的需求而積累存貨。

### **應收賬款**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賬款約人民幣57,900,000元已逾期，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72,400,000元減少約20.0%。減值撥備金額約為人民幣8,90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900,000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約人民幣1,433,00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89,000,000元），而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125,60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149,500,000元）。

由於權益總額增加，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以總債務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91%下降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約181%。

### **借貸及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640,50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22,000,000元）及應付票據約人民幣107,00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7,800,000元）乃由賬面總值約人民幣663,90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54,400,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銀行及其他借款主要用作營運資金管理及／或為本集團採購提供資金。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其他資產抵押。

### **融資**

董事會認為現有財務資源連同業務經營產生之資金將足以滿足未來擴張計劃，本集團相信其將能（如需要）以有利條款獲得額外融資。

## 合約責任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關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為約人民幣50,70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64,700,000元）。

##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匯率風險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大部份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儘管本集團可能因日後的商業交易及按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而面臨外匯風險，惟由於對沖成本較為高昂，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匯合同。此外，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條例。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僱用合共466名僱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3名）。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全面及具競爭力的薪酬、退休計劃、購股權計劃及福利待遇。董事酬金乃參考各董事的技能、知識、對本公司事務的參與程度及表現，以及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內之盈利能力及當前市況釐定。香港僱員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享有退休福利。中國僱員根據中國法律規定享有基本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本集團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相關待遇。

##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 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並無任何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 其他資料

### 有關收購恒智（定義見下文）25% 股權的溢利保證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恒智集團有限公司（「恒智」，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恒智集團」））25% 股權。茲進一步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六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有關該收購的溢利保證更新的公告。

本公司自二零一九年起數次試圖聯絡及詢問 Perfect Century Group Limited（「恒智賣方」）及懷來縣恒吉熱力有限公司（「恒吉熱力」）的相關個人，以根據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買賣協議（「恒智協議」）要求提供恒吉熱力經審核財務報表，但該等嘗試均無任何收穫。自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刊發公告以來，並無取得任何重大進展。

由於恒吉熱力（恒智集團的主要營運集團公司）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董事會獲建議更全面審視於各個不同相關司法權區對恒智賣方及／或恒吉熱力提出索償之裨益。因此，董事會亦將向中國法律顧問尋求法律意見，以就提供恒吉熱力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直接於中國向恒智賣方及／或恒吉熱力提起任何法律訴訟。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本集團已採取行動以針對恒智賣方強制執行2,500股恒智股份的股份質押，並知會恒智賣方有關事項，惟須待完成相關登記及備案要求後，方可作實。為了使恒智協議強制生效，本公司及富一發展有限公司（「買方」）（作為原告人）已針對恒智賣方（作為被告人）在香港高等法院發出傳票，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恒智賣方因違反恒智協議之責任而應付之現金補償、命令恒智賣方交付恒吉熱力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宣佈本公司及買方有權取消及撤銷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

由於本集團沒有收到恒智賣方對傳票的任何答覆，本公司及買方尋求獲得對恒智賣方進行缺席判決。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香港高等法院作出有利於本公司和買方的判決，命令恒智賣方向本公司及買方支付總額為人民幣2,827,500,000元的賠償。高等法院還命令恒智賣方交付恒吉熱力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宣佈本公司及買方有權取消及撤銷本公司向恒智賣方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買方尚未收到針對該缺席判決的上訴通知或擱置缺席判決的申請。董事會正與法律團隊討論執行可能性。

## 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緊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前十二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未進行任何其他集資活動。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為改善自動化水平及產品質量，本公司計劃於未來持續升級現有生產線。再者，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其中國附屬公司投資及開發有關研發、生產及銷售藥用及食用氣霧劑產品之項目。此外，為實現業務增長，本集團將繼續擴大及開拓銷售網絡及平台。另外，本集團亦會識別市場其他投資機遇。

##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目的為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獨立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解答就其辭任或解聘提出的任何質詢。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陳彥聰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阮連法先生及丘潔娟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政策，及討論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審閱及程序以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公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將企業管治職能轉授予一間專業公司作為獨立合規顧問。合規顧問負責以下企業管治職責：(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d)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企業管治常規

於報告期間，董事認為，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管守則內的守則條文，惟以下企管守則條文除外。

根據企管守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出任。由於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均由虞岳榮先生（「虞先生」）履行，本公司因而偏離企管守則。董事會認為，由於其角色獨特，加上虞先生於業內的豐富經驗及良好市場聲譽，及其於本公司策略發展的重要地位，主席與行政總裁有必要由同一人士出任。由同一人士出任兩個角色的安排為本公司提供強大一致的市場領導，對高效作出本公司的業務規劃及決策至關重要。由於所有重大決策均向董事會成員諮詢作出，並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見解，董事會因而認為已有足夠保障確保董事會內可保持權力平衡。董事會亦將繼續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常規，以遵守企管守則及維持本公司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ludaocn.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中國綠島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虞岳榮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虞岳榮先生、王小兵先生及潘伊莉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彥聰先生、阮連法先生及丘潔娟女士。